

证券代码：837577

证券简称：宁波科达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## 宁波科达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黄祖耀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,838,1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2.7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沈宏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904,8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5.2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志学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2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宇慧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52,4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7.6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诚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

12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安新波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5,2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7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龙海睿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61,9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.1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12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邱国振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2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、监事换届是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的正常换届，未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《宁波科达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- 《宁波科达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科达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9日